**广西艺术学院2025-2027年小额工程项目**

**施工单位遴选公告**

根据我校工程建设管理有关规定，对预算金额5000元（含）至30万元（不含）的小额工程项目按以下步骤开展施工单位遴选工作：

**一、初选**

**（一）资格审查**

**符合以下条件的报名单位进入初选。**

1.报名单位注册所在地为南宁市且具备独立法人资格(不包括南宁市管辖市、县及武鸣区）；

2.有营业执照（三合一），经营范围须包含有市政道路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钢结构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

3.提供相应专业的企业资质证书，同时具备房屋建筑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两大专业资质；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单位为其依法缴纳的2024 年6月至 2024年11月社会保险证明；

5.指派项目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复印件；提供本单位为其依法缴纳的2024 年6月至 2024年11月社会保险证明；

6.企业单位、法定代表人和项目负责人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不得为建筑市场主体“黑名单”；（提供相关证明）;

7.提供企业\_\_2021\_年至2023\_\_\_年（近三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表（提供扫描件）；

注：所有证明材料须有效且内容清晰。

**（二）初选采用综合评分方式进行，满分100分（权重占比70%），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次序选择15家入围现场推介（如符合资格审查数量不足15家，初选后将全部进入现场推介），总得分相同时，依次按项目业绩、资质等级、项目负责人、财务状况、管理制度、质保期得分由高到低排列顺序确定。评分办法如下：**

**1．2021年1月至2024年11月止在广西区内高校完成200万元（含）以下项目业绩 满分5分（以签订施工合同或协议或结算审计单为准）**

A.30万元（不含）-200万元（含）之间每完成项目一项得0.5分，满分2分；

B.5000元（含）至30万元（含）之间每完成项目一个加0.5分，满分3分。

**2.2021年1月至2024年11月止在广西区内完成200万元（含）以下项目业绩 满分45分（以签订施工合同或协议或结算审计单为准）**

A.100万元（不含）-200万元（含）之间每完成项目一项得1分，满分5分；

B.30万元（不含）-100万元（含）之间每完成项目一项加2分，满分10分；

C.5000元（含）至30万元（含）之间每完成项目一个加3分，满分30分。

**3.资质等级 满分10分**

A.两大专业资质一个一级得5分，两个一级得10分；

B.两大专业资质一个二级得4分，两个二级得8分；

C.两大专业资质一个三级得3分，两个三级得6分。

**4.指派项目负责人 满分10分（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

A.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及中级工程师以上职称，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类）得10分；

B.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及初级工程师职称，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类）得9分；

C.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或中级工程师以上职称，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类）得8分；

**5.提供企业\_\_2021\_年至2023\_年（近三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表 满分10分**

每年得3分,提供全部3年的财务报表的得10分（注：如上一年的财务报表正在审计的，需提供财务报表及上一年度财务报表正在审计的证明）；

**6.有施工（基本建设或基建工程）管理制度的 满分10分**

A.有施工（基本建设或基建工程）管理制度的得3分；

B.有小额工程施工管理制度的加3分；

C.有以上内容工作操作流程图的每个加2分；

**7.合同质量保修期满后，承诺质量保修期延长的 满分10分**

合同质量保修期满后，承诺质量保修期每延长0.5年得2.5分，最长2年，满分10分；

**二、现场推介 满分100分（权重占比30%）**

初选入围的施工单位根据学校要求，到学校参加现场推介会。不参加现场推介会的视同放弃遴选机会。

**1.邀请**

学校发函邀请初选入围的服务供应商参加现场推介会，并根据实际回函情况安排现场推介会。

**2.现场推介会**

初选入围的15家施工单位按要求到学校参加现场推介会。通过现场推介会，结合初选名单排名，拟确定实地考察名单8家（最终实地考察家数由采购人根据实际情况确定）。每个施工单位推介时间不超过8分钟。

评审小组根据各施工单位在现场展示打分，评分内容如下：**公司基本情况、企业管理理念、企业文化、精品项目（典型管理案例）等。**

**三.实地考察**

考察小组结合初评、现场推介会情况，根据需要进行实地考察。

**四.其他注意事项**

1.要遵守法律法规，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公开），服从学校工作安排；

2.在校内安全文明施工，保持校内清洁卫生，遵守校内交通管理，佩戴工作牌；

3.严禁出现到学校讨薪、打闹等行为；

4.根据项目情况需要交纳履约保证金的要按要求交纳。

5.从施工备选库中抽中后，需按项目要求编制设计图或方案图、施工方案等，并编制预算，达到报审计处审核的要按规定完善资料报送。

6.预结算项目经过审计部门审核的，要认真配合核对，按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文件规定计算，严禁无理取闹，无故不认可审核结果；

7.从施工备选库中抽中后需按要求完成施工工作，不得无故不做；

8.有违反以上注意事项的，将~~被~~列入黑名单，不再安排承接项目。

**五、投标资料要求**

请各投标人根据初选要求提供相关应标材料，所有材料一正一副，并加盖公章密封提交。

现场推介会及实地考察由采购人另行通知。

**六、报名时间及地点**

投标地址：南宁市青秀区教育路7号广西艺术学院内高层学生公寓架空层后勤基建处工程管理科办公室。联系人：王婷婷，07715333374。交资料时间：2025年1月9下午3：00至6：00。其他时间不接受投标文件。本次采购的相关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公告与附件及其修改、补充、澄清等，下同）在广西艺术学院主页的“机构设置-财务资产处-招标公告”栏（网址：[https://cwc.gxau.edu.cn/zbgg2）上发布，本次采购的相关信息一经在上述网站发布，即视为已发送给投标人。投标人据此参与本次采购活动，即视为对本次采购的相关信息、内容及规则没有异议。](https://cwc.gxau.edu.cn/zbgg2%EF%BC%89%E4%B8%8A%E5%8F%91%E5%B8%83%EF%BC%8C%E6%9C%AC%E6%AC%A1%E9%87%87%E8%B4%AD%E7%9A%84%E7%9B%B8%E5%85%B3%E4%BF%A1%E6%81%AF%E4%B8%80%E7%BB%8F%E5%9C%A8%E4%B8%8A%E8%BF%B0%E7%BD%91%E7%AB%99%E5%8F%91%E5%B8%83%EF%BC%8C%E5%8D%B3%E8%A7%86%E4%B8%BA%E5%B7%B2%E5%8F%91%E9%80%81%E7%BB%99%E6%8A%95%E6%A0%87%E4%BA%BA%E3%80%82%E6%8A%95%E6%A0%87%E4%BA%BA%E6%8D%AE%E6%AD%A4%E5%8F%82%E4%B8%8E%E6%9C%AC%E6%AC%A1%E9%87%87%E8%B4%AD%E6%B4%BB%E5%8A%A8%EF%BC%8C%E5%8D%B3%E8%A7%86%E4%B8%BA%E5%AF%B9%E6%9C%AC%E6%AC%A1%E9%87%87%E8%B4%AD%E7%9A%84%E7%9B%B8%E5%85%B3%E4%BF%A1%E6%81%AF%E3%80%81%E5%86%85%E5%AE%B9%E5%8F%8A%E8%A7%84%E5%88%99%E6%B2%A1%E6%9C%89%E5%BC%82%E8%AE%AE%E3%80%82)